

关于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核查意见

XYZH/2020NJA10316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年审会计师，为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港股份）2019 年年报提供了审计服务，已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0NJA10130 的审计报告。现根据贵单位《关于对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98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逐项说明如下。

本核查意见中，未经特别指明，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关于年报问询函“1、2019 年初，你公司收购艾科半导体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32,647.89 万元，2019 年 9 月，你公司将孙公司上海旻艾从艾科半导体中剥离，2019 年 12 月，你公司对外转让了艾科半导体全部股权，艾科半导体和上海旻艾分别分摊了商誉账面价值 17,251.99 万元和 15,422.90 万元。2019 年度，上海旻艾实现净利润-4,450.97 万元，其实施的募投项目上海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请具体说明以下事项：

（1）请详细说明上述商誉分摊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四条规定：“企业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应当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应当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

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应当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企业因重组等原因改变了其报告结构，从而影响到已分摊商誉的一个或者若干个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构成的，应当按照与本条前款规定相似的分摊方法，将商誉重新分摊至受影响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2019年9月，公司将全资孙公司上海旻艾从艾科半导体中分离出来，并于2019年12月31日处置了所持有的艾科半导体100%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影响到了已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构成。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商誉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重新分摊。具体分摊情况如下：

1、商誉原值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组公允价值	原值分摊比例	商誉原值	分摊的商誉原值
上海旻艾	300,460,400.00	35.41%	—	202,450,523.52
艾科半导体	548,124,200.00	64.59%	—	369,326,644.20
合计	848,584,600.00	100.00%	571,777,167.72	571,777,167.72

2、年初商誉减值准备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组公允价值	期初减值准备分 摊比例	期初商誉减值准 备	分摊的期初商誉减 值准备
上海旻艾	201,449,772.90	19.68%	—	48,221,558.40
艾科半导体	822,177,199.13	80.32%	—	196,806,703.96
合计	1,023,626,972.03	100.00%	245,028,262.36	245,028,262.36

综上，上海旻艾和艾科半导体分摊的商誉净值分别为 15,422.90 万元、17,251.99 万元。

资产组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江苏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金证通评报字[2020]第 0026 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摊商誉所涉及的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2020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金证通评报字[2020]第 0023 号《江苏大港股份有

限公司拟分摊商誉所涉及的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2019年12月10日出具的金证通评报字[2019]第0162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综上，公司商誉分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的商誉分摊过程及评估报告进行了检查，同时与评估师进行了沟通，对评估报告的评估对象、评估范围、资产组的认定、评估方法、评估结论等进行了复核，将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对，我们认为大港股份对艾科半导体和上海旻艾的商誉分摊是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关于年报问询函“2、2019年度，你公司子公司科阳半导体实现净利润650.40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26.37%，你公司就收购科阳半导体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967.08万元。请具体说明以下事项：

（1）具体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科阳半导体的经营状况，说明科阳半导体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以及你公司在收购时作出的盈利预测是否谨慎。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1、行业发展趋势

苏州科阳半导体有限公司主要专注于传感器领域的封装测试业务，拥有多样化的先进封装技术，具备8吋TSV晶圆级芯片尺寸封装技术规模量产封装能力，封装产品主要包括影像传感器芯片（CIS）、生物身份识别芯片等，该等产品广泛应用在手机、安防监控、汽车电子、3D传感等电子信息领域。

2019年全球半导体产业普遍处于下滑态势，我国集成电路产业2019年增速也出现显著下降，但呈现了一些结构性的差异化发展趋势。与5G通讯、人工智能、IOT相关的具备运算、连接、交互、移动的智能硬件类产品需求不断旺盛，由此

带动了智能传感器、射频、MEMS 等芯片和集成技术的快速发展，其中智能传感器市场为科阳半导体成立以来持续专注的业务领域。随着手机三摄、四摄等多摄像头的新发展趋势、汽车摄像头应用的逐步提升、屏下指纹的不断渗透与创新、安防监控的持续普及与升级，科阳半导体所处行业与市场迎来了新的发展景气度。

2、科阳半导体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5,236.71	4,607.28	29,442.39	29,788.14
净利润	693.85	-203.05	650.40	992.09

由上表可见，科阳半导体 2019 年实现的净利润较少，未能实现承诺业绩。2019 年科阳半导体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

(1) 受到全球半导体市场下滑影响，我国集成电路产业 2019 年增速放缓，科阳半导体所处封装行业也受到影响。为了维护优质客户，保证科阳半导体现金流，提升抗风险能力，科阳半导体给予部分客户产品价格优惠，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2) 科阳半导体为了确保稳步向预期目标发展，与一些重要客户签署了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该部分客户的晶圆主要由韩国东部代工，受到日韩贸易战影响，日本化学品对韩国的断供，导致客户订单虽然已下达，但迟迟无法提供晶圆给科阳半导体代加工，致使产能未能全部释放。

(3) 2019 年下半年，由于手机拍照方案向三摄、四摄升级，增加了测距、微距摄像头，以及安防监控芯片升级，由 720P 升级至 1020P，导致市场上对 200 万像素 CIS 芯片出货量暴涨，全行业产能紧张，产品供不应求，主要客户纷纷要求科阳半导体扩产，以满足其产能的需要。为了应对市场变化，抢占市场份额，维

护好客户关系，科阳半导体暂缓了滤波器项目的实施，优先将新装净化车间用于扩产 8 吋 TSV 产线，以满足客户需求。滤波器项目未能按预期计划投入，科阳半导体综合毛利率提升未达预期。

3、收购时盈利预测基于以下因素

①具有高毛利的新 CIS 芯片产品逐步进入量产，对原有低毛利产品的替换，如高端 BSI（背部照度）的 CIS 芯片，该产品相对于传统的 FSI（正面照度）传感器芯片，低光环境下影像效果好，封装加工难度大，因而价格优，毛利率高；

②通过调整销售策略，提升高毛利产品封装和销售占比，如提高某重要安防客户 CIS 芯片产品封装量；

③面向 5G 领域射频产品的滤波器类芯片的晶圆级封装测试项目的投产，当时设备选型已经完成，净化车间已经动工。

综上，科阳半导体受行业整体下跌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2019 年未能按计划推进相关项目和业务，随着 5G、人工智能等发展，并不影响科阳半导体后期的实施。2020 年 1-3 月，在行业发展回暖后，科阳半导体经营业绩有了较大提升。

公司收购时对科阳半导体的盈利预测是基于不存在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及科阳半导体未来发展前景预测的，是谨慎的。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收购时的评估报告进行了检查，同时与评估师进行了沟通，对评估报告的评估对象、评估方法、重要假设、关键参数、评估结论等进行了复核；对科阳半导体 2020 年一季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分析，并结合管理层未来的经营计划以及行业的状况，综合考虑科阳半导体收购时做出的盈利预测的严谨性。经过检查和复核，我们认为科阳半导体收购时做出的盈利预测是严谨的。

“（2）2019年12月12日，你公司披露科阳半导体拟实施8吋CIS芯片晶圆级封装产能扩充项目，计划到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3,000片/月的产能目标，你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该项目未能如期完成。请结合以上事项说明你公司对科阳半导体未来营业收入增长率的预计是否合理，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金额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科阳半导体8吋CIS芯片晶圆级封装产能扩充项目，原计划在2020年第一季度完成首期产能扩充3,000片/月，4月实现达产，将产能由原有的12,000片/月提升至15,000片/月。因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春节后，各行业复工、生产均受到影响，科阳半导体采购的设备到厂时间有些延期，同时与之配套的水、电、气及排放的二次配工程施工延迟，原定于2月初进场施工，一直到2020年3月15日才开始施工，虽然已于近期建设完成，但工期延迟了一个半月。上述扩充产能预计6月份达产。

在商誉减值测试时，预计科阳半导体2020年-2024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5.77%、8.77%、0.98%、0.98%、0.98%，是基于科阳半导体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销售量为基础，考虑扩产因素，结合其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参考现有订单价格、历史年度价格水平及对未来封装服务价格的分析判断进行的预测。科阳半导体2020年一季度封装加工平均价格较上年提升15%，且产能扩张完成后，与原产能相比新增25%的产能，因此上述预计符合科阳半导体的实际情况，因而预计是合理的。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天华”）对科阳半导体商誉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中天华对科阳半导体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并依据上述盈利预测对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公司依据中天华的评估结果按持股比例对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差额部分计提商誉减值，计提金额充分。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评估报告进行了检查，同时与评估师进行了沟通，对评估报告的评估对象、评估范围、资产组的认定、评估方法、重要假设、相关原始数据、关键参数、评估结论等进行了复核，将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对，并结合管理层未来的经营计划、行业的状况，以及 2020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分析、产能利用率，综合考虑科阳半导体商誉相关资产组是否减值以及减值金额。经过检查和复核，我们认为科阳半导体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商誉减值测试时对未来收入增长率的预计是合理的。

三、关于年报问询函“3、2019 年度，你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520.04 万元，年末商誉账面价值为 9,058.06 万元，你公司在商誉减值测试时预计的上海旻艾和港龙石化年度销售收入增长率均较高，请具体结合行业趋势和上述公司竞争地位，说明上述预计增长率的合理性，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1、上海旻艾

受益 5G/可穿戴等新型需求增长及手机/存储市场回升，全球半导体行业迎来新一轮景气周期。伴随着 2020 年 5G 建设即将驶入快车道，TWS/watch/VR glass 等可穿戴设备及云服务器市场稳健成长，新一轮全球半导体景气向上已经拉开帷幕。自 2019 年三季度以来，封测厂商的产能利用率逐步攀升，部分产品和技术甚至出现涨价迹象。对于重资产的封测厂商来说，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则将同时伴随其毛利率的提升，盈利能力有望大幅改善。

为了抢抓上海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机遇，公司对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布局进行了调整，并将镇江部分测试产能向上海转移，所有设备到位后，上海旻艾产能将扩展一倍以上，上海旻艾将成为公司未来集成电路高端测试平台。2020 年一季度，上海旻艾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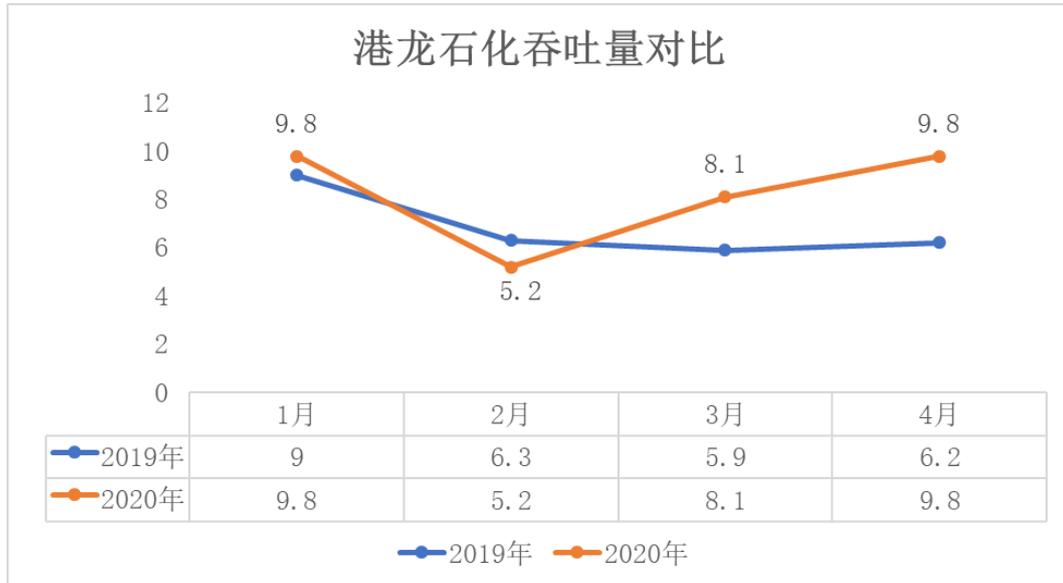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同比增减幅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396.08	557.75	329.6%	4,341.02

在商誉减值测试时，预计上海旻艾 2020 年-2025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68.49%、71.15%、49.50%、15.00%、8.00%、0.00%，是基于上海旻艾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销售量，考虑扩产因素，结合上海旻艾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参考历史年度价格水平及对未来测试服务价格的分析判断进行的预测。上海旻艾 2020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已达到 2019 年营业收入的 55%，上述预测符合上海旻艾的实际情况，是合理的。公司聘请了江苏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商誉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依据评估结果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充分。

2、港龙石化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 2017 年发布的“《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 年）》”的规划，镇江港包括高资、龙门、新民洲、谏壁、大港、高桥和扬中港区。镇江港应加快宁镇扬地区港口一体化，推进资源整合和经营管理一体化，以发展江海河联运为主，服务腹地大宗散货和外贸物资中转运输，重点发展大港港区。港龙石化码头处于镇江大港港区，且是该区域唯一可以对外提供液体管道运输服务的公用码头。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江苏沿海开发等国家战略的实施，未来港龙石化码头富余的吞吐量资源将得到极大的利用，吞吐量将大幅上升，为年度销售收入增长提供了可靠的支撑。

2020 年港龙石化吞吐量情况如下：



2019 年 1-4 月码头吞吐量合计 27.4 万吨，2020 年虽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1-4 月码头吞吐量合计 32.8 万吨，同比增长 20%。

在商誉减值测试时，预计港龙石化 2020 年-2024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0.12%、12.66%、17.23%、17.82%、14.07%，是基于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销售量为基础，结合未来产品的发展趋势，参照历史年度价格趋势及对未来服务价格的分析判断进行的预测，符合港龙石化的实际情况，是合理的。公司聘请了江苏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商誉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依据评估结果港龙石化不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评估报告进行了检查，同时与评估师进行了沟通，对评估报告的评估对象、评估范围、资产组的认定、评估方法、重要假设、相关原始数据、关键参数、评估结论等进行了复核，将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对，同时对 2020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分析。经过检查和复核，我们认为上海旻艾和港龙石化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商誉减值测试时对未来收入增长率的预计是合理的。

四、关于年报问询函“4、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中，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外部单位往来本期发生额为 3.8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存单质押本期发生额为 3.25 亿元，工商银行咨询服务费本期发生额为 4,000 万元，外部单位往来本期发生额为 3,284.44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资金往来的具体构成，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中资金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1、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外部单位往来本期发生额 3.8 亿元为艾科半导体与兴芯电子的往来款。为了减轻上市公司经营压力，公司采取了包括重新调整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布局等在内的一系列措施，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艾科半导体剥离的议案，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拿到国资批复，同时办理了资产移交手续、完成了管理层任命及新公司章程的重新制定和签署工作，艾科半导体已剥离出大港股份。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近一期期末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合并报表日，所以公司资产负债表合并范围不含艾科半导体，但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艾科半导体还包含在合并范围内。上述往来款项为剥离后艾科半导体与新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现金流量表对该往来款的列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合理的。

2、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存单质押本期发生额为 3.25 亿元，具体如下：

金融机构	存单主体	金额（万元）	期限	利率
江苏银行	大港股份	10,000.00	2019.3.14-2019.12.13	2.90%
民生银行	大港股份	10,000.00	2019.8.20-2020.8.20	3.55%
光大银行	大港股份	6,000.00	2019.12.11-2020.3.11	1.10%
工商银行	港汇化工	500.00	2019.12.11-2020.12.11	1.75%
华夏银行	港汇化工	1,000.00	2019.1.8-2020.1.8	1.30%
紫金农商行	港汇化工	4,000.00	2019.8.22-2020.8.22	1.65%
紫金农商行	镇江智维	1,000.00	2019.9.18-2020.9.18	1.65%
合计		32,500.00		

上述金融机构为大港股份主要合作银行，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经双方沟通协商，根据银行给予企业授信额度、业务咨询辅导、业务合作等综合服务，给银行存放适量的定期存款，但为了保证公司资金周转通过银行办理存单质押。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工商银行咨询服务费本期发生额为4,000万元，其中500万元为2019年3月支付工行国际业务相关咨询服务费；3,500万元为大港股份于2019年6月同工行镇江新区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4亿元，期限10年，针对该笔借款合同工行收取相关服务费，工行在本笔贷款存续期内按照双方商定的承诺条款提供约定的各项服务，工行已于2019年6月放款2亿元，9月放款2亿元，合计放款4亿元。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外部单位往来本期发生额为3,284.44万元。主要是与相关单位的临时资金周转，在以现款偿还时，计入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如下：

所属公司	往来单位	借款时间	借款金额（万元）		偿款时间	偿还金额（万元）	
			银票	现款		银票	现款
大港股份	亿虎沥清	2019.6		3,000.00	2019.7		3,000.00
大港股份	港能电力	2019.3	500.00		2019.4	245.56	254.44
中科激光	港和公司	2019.4	50.00		2019.4 2019.12	20.00	30.00
合计			550.00	3,000.00		265.56	3,284.44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大额的收付款凭证进行了检查，对银行存单进行了询证、检查原件、对相关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进行检查，对股权转让涉及到的审批文件、资产移交手续等进行了检查，通过分析现金及银行存款序时账来复核现金流量表的准确性，并通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的勾稽关系进行验证。通过以上程序，我们认为公司现金流量表对上述事项的列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五、关于年报问询函“11、2019年度，你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547.58万元，均为房地产业务存货减值，同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99.32万元。请具体结合你公司相关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说明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1、存货跌价准备

2019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房地产项目，主要原因如下：

(1) 尾工项目增加成本，为了加快楚桥雅苑中运河院子去化，报告期对该项目增加投入1,543.02万元；

(2) 报告期公司房产项目工程结算审计调整成本，公司前期投入的楚桥雅苑、南湖庄园项目总投资16.16亿元，当期决算调增成本3,636.88万元。

上述原因导致公司2019年房地产存货成本增加，公司根据预计售价及相关税费确定了预计可变现净值，当期补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已经剥离房地产业务，在手项目很少，在未来房地产发展趋势及公司销售策略不发生大的变化情况下，预计不会持续减值。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9年度，上海旻艾和艾科半导体持续亏损，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对其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部分单个资产存在减值，因此，公司根据评估结果对艾科半导体相关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072.28万元，对上海旻艾相关固定资产计提1,027.04万元，合计计提减值准备2,099.32万元。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的原因进行了分析，对存货跌价测试过程及其相关依据进行复核；对评估报告进行复核，并与评估师进行沟通。将资产的预计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进行比对，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经检查，公司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六、关于年报问询函“13、2019年末，你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154,416.62万元，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682.55万元，请具体说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各项投资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公司2019年末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持股比例低于20%的股权投资，其中，被投资单位天奈科技系2019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众公司，其他均为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无报价的股权投资。

对于天奈科技，由于尚处于限售期，故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最后20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再考虑限售折扣后的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公司的持股比例确定其公允价值。

综上，公司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公允价值的测算过程进行了复核；对非上市的参股公司审计报告或报表进行了初步复核；对参股上市公司的收盘价进行了查询，通过企查查等第三方网站对参股公司的持股比例进行查询；对公司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进行复核。经复核，公司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七、关于年报问询函“18、2019年度，你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1.08，同比下降39.66%，请结合信用政策具体说明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是否存在长期挂账的应收账款。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说明：

2019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1.08，同比下降39.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减少艾科半导体、大港置业及东尼置业应收账款，以

及清收了部分应收账款，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 51,999.58 万元，较期初 120,779.87 万元下降了 56.95%，但由于期初数额较大，全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下降幅度不大，仅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8.72%；受报告期公司房地产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下降的影响，公司全年营业总收入 93,239.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4.83%，营业总收入的下降幅度远高于应收账款平均余额的下降幅度，造成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下降了 39.66%。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920,711.88
1-2 年	490,466,602.86
2-3 年	40,864,981.65
3-4 年	10,426,966.60
4-5 年	104,305.00
5 年以上	37,275,673.85
合计	683,059,241.84

公司一年以上大额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1-2 年	镇江新区保障住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900.00	1,490.00	国有企业
	镇江新区房产管理处	29,255.00	2,925.50	事业单位
	江苏宝华化工有限公司	1,299.69	1,299.69	全额计提
	长沙市金鸥纸业有限公司	1,688.92	1,688.92	全额计提
2-3 年	上海耐谷实业有限公司	1,318.55	1,318.55	全额计提
	蓝蘭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702.00	702.00	全额计提
	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	546.24	546.24	全额计提
	北京中科信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369.00	110.70	陆续回款中
3-4 年	江苏中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1.25	501.25	全额计提
	岳阳三成石化有限公司	261.00	261.00	全额计提
5 年以上	江苏国邦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303.32	3,303.32	全额计提

公司超一年的大额应收款除与镇江新区保障住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安置房款 14,900 万元、镇江新区房产管理处公租房回购房款 29,255 万元、北京中科信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369 万元货款外，其他大额应收账款经过测试，存在债务人无法履行还款义务迹象的，均全额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与新区结算的安置房及公租房

款在陆续回款中,且为政府回购项目,不存在长期挂账现象;北京中科信电子装备有限公司的货款在陆续回款中,不存在长期挂账现象。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应收账款进行了发函确认,对相关客户的经营情况、法律风险等信息通过企查查等第三方网站进行了查询,并对涉诉事项向律师发函,对存在债务人无法履行还款义务迹象的,均全额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镇江新区保障住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房产管理处为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其应收款项账龄 1-2 年,不存在信用风险,其应收款项不存在收回风险。

八、关于年报问询函“19、2019 年度,你公司未将 59,254.29 万元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请具体结合对相关主体未来经营状况的预计,说明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对 2019 年度发生的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金额
大港股份	50,265.81
港诚国贸	905.88
大港物流(合并)	419.38
中科激光	826.85
港龙石化	822.60
港汇化工	2,037.53
上海旻艾	3,105.81
科力半导体	322.88
科阳半导体	547.55
合计	59,254.29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具体原因:

1、公司持续亏损,未来经营情况变化不大,主要为

(1) 大港股份

大港股份主营业务为房地产销售和房屋租赁,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了房地产子公司大港置业和东尼置业,不再开发新的楼盘,将逐步退出房地产行业,大港股

份 2015 年至 2019 年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33,665.34 万元、-246.35 万元、-14,857.51 万元、-8,796.51 万元、-59,579.12 万元，持续亏损，考虑到历史经营情况，以及累计亏损较大，未对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2）港诚国贸

港诚国贸主营业务为贸易，毛利率较低，2015 年至 2019 年实现的利润总额分别为-41.90 万元、20.04 万元、113.21 万元、1.96 万元、-3,261.15 万元，盈利年度利润较低，且不稳定，短期内经营情况不会有大的变化，故未对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3）大港物流（合并）

大港物流自 2014 年连年亏损，且已停业，目前账面资不抵债，故未对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4）中科激光

中科激光自 2014 年连年亏损，且已资不抵债，短期内经营情况不会有大的变化，故未对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5）港汇化工

港汇化工自 2017 年开始连年亏损，且已资不抵债，短期内经营情况不会有大的变化，故未对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其他情况

（1）港龙石化

港龙石化自 2018 年开始亏损，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码头建设结束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同时停止利息资本化造成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增加，从而导致港龙石化 2018 年和 2019 年亏损。港龙石化 2015 年至 2017 年实现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35.03 万元、29.81 万元、111.75 万元，考虑到历史盈利年度的经营情况，港龙石化未来五年可实现的应税所得是否能够弥补 2018 年和 2019 年累计亏损 1,352.08 万元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未对其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2) 上海旻艾

上海旻艾 2018 年和 2019 年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4,703.55 万元、-4,802.50 万元，2018 年已对可抵扣亏损 4,465.00 万元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2019 年上海旻艾继续亏损，出于谨慎考虑，对 2019 年度的可抵扣亏损 3,105.81 万元未继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根据盈利预测，考虑到未来四年有足够的利润弥补 2018 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故未冲回 2018 年已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科力半导体

科力半导体于 2019 年 5 月成立，主要为收购科阳半导体设立，无实际业务，未来的主要收益来源于科阳半导体的分红，为免税收入，故未对其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4) 科阳半导体

科阳半导体虽然 2018 年至 2019 年盈利，但是科阳半导体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 75%所得税税前扣除，加计扣除后公司亏损，故未对其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鉴于上述各公司情况，根据谨慎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则，公司未将 59,254.29 万元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各公司历年的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的预计，股份公司、港诚国贸、港汇化工、大港物流、中科激光长期处于亏损状态，且部分分公司已经资不抵债，公司对其可抵扣亏损未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合理的；对港龙石化、上海旻艾、科阳半导体未来五年是否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税所得弥补累计亏损具有不确定性，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对其可抵扣亏损未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合理的；对于科力半导体，无实际业务经营，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未来五年不会有足够的应税所得，因此对其可抵扣亏损未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合理的。

九、关于年报问询函“20、2019年末，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23,632.46万元的预付设备款，请具体说明上述款项的形成原因，是否存在减值风险。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2019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中预付设备款23,632.46万元，其中上海旻艾预付设备款22,866.73万元，科阳半导体预付设备款765.73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供应商名称	订购设备数量(台)	2019年执行情况			2020年已执行情况	
			总预付款金额	到货(台)	预付设备款余额	到货(台)	预付设备款余额
上海旻艾	艾科半导体	158	34,076.56	56	22,866.73	37	13,250.37
科阳半导体	SUSS MicroTec Lithography GmbH	4	409.33	-	409.33	4	-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	305.40	-	305.40	3	-
	上海世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	33.00	-	33.00	-	33.00
	江苏国洪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	18.00	-	18.00	1	-
合计		167	34,842.29	56	23,632.46	45	13,283.37

报告期，上海旻艾向艾科半导体购买测试仪等设备158台，2019年12月预付其中152台设备款34,076.56万元，同月，上海旻艾收到艾科半导体设备56台，2019年末预付设备款余额22,866.73万元；2020年艾科半导体继续完成了37台设备的交货，截止目前上海旻艾预付艾科半导体设备款余额13,250.37万元，剩余设备艾科半导体将于2020年6月底前全部交付，故预付设备款不存在减值风险。

报告期科阳半导体向SUSS MicroTec Lithography GmbH订购压合机等设备4台，预付设备款409.33万元；向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订购全自动涂胶机等设备3台，预付设备款305.40万元；向上海世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订购植球机1台，预付设备款33.00万元，向江苏国洪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订购变压器扩容，预付设备款18.00万元，截止目前除上海世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植球机将

于5月底到货外，其他的设备均已完成收货，因此预付设备款不存在减值风险。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设备款的相关合同、到货情况进行检查，并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未来的经营计划，所采购的设备陆续到货中，预付设备款不存在减值风险。

十、关于年报问询函“21、2019年度，你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3190.09万元，请以单笔超过100万元的政府补助为例，具体结合相关政府补助的发放主体、发放原因、款项到账时间等，说明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金额是否准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说明：

公司2019年单笔超过100万元的政府补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所属公司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计入损益原因	款项到账时间
1	2016年度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1,465,364.06	艾科半导体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项目名称：集成电路检测线装备提升项目 补助资金：550万元	资产相关，在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内分摊	2016年9月28日
2	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3,253,333.34	艾科半导体	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	艾科半导体承担2014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编号：BA2014137，项目名称：可扩展射频集成电路自动测试设备关键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新增投资9,000万元，其中省资助经费900万元。	贴息300万元，一次性计入损益；112万元为测试化验加工费等与收益相关，一次性计入损益；剩余488万元为设备款，与资产相关，在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2018年7月验收。	2015年1月23日收到500万元； 2015年11月13日收到100万元； 2018年9月26日收到300万元
3	2019年度相城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99,000.00	科阳半导体	苏州市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工业企业技术中心奖励项目80万元、深度推进“两化融合”项目1.6万元、新产品新技术奖励项目2.4万元、市级“专精特新”培育企业奖励1.4万元、省级、市级示范智能车间奖励项目（市级）24.5万元，2019年收到	收益相关，2019年度相城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五批）扶持项目：工业企业技术中心奖励项目、深度推进“两化融合”、新产品新	2019年12月11日

					109.9 万元	技术奖励项目等	
4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40/55nm 工艺线国产装备晶圆级封装工艺开发与应用)	2,652,533.32	科阳半导体	“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	(40/55nm 工艺线国产装备晶圆级封装工艺开发与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19 年收到 313.49 万元(共计收到 973.795 万元)	分期摊销,合并报表中合并 6-12 月共 7 个月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22.47 万元; 2018 年 8 月 23 日 111.235 万元; 2018 年 11 月 9 日 215.37 万元; 2018 年 12 月 4 日 111.23 万元;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7.69 万元; 2019 年 10 月 11 日 205.8 万元
5	面向全面屏应用的超薄指纹识别模块封装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奖励	2,000,000.00	科阳半导体	苏州市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集成电路、物联网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项目, 2019 年收到 200 万元	收益相关, 项目名称: 面向全面屏应用的超薄指纹识别模块封装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	2019 年 6 月 3 日
6	临港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扶持资金	4,124,000.00	上海旻艾	上海市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市级专项资金专户	上海(临港)集成电路测试服务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摊销依据: 根据《上海市临港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实施框架协议》及项目验收情况分期摊销。	2017 年 11 月 30 日收到 1,870 万元
7	镇江固废增值税即征即退	4,009,474.50	镇江固废	国库	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 2019 年退税 4,009,474.50 元		2019 年 2 月 1 日 84,332.94 元; 2019 年 3 月 6 日 310,304.69 元; 2019 年 3 月 21 日 417,146.52 元; 2019 年 4 月 29 日 2,105,541.35 元; 2019 年 5 月 30 日 7,804.58 元; 2019 年 10 月 8 日 127,341.55 元; 2019 年 10 月 8 日 16,625.39 元; 2019 年 11 月 1 日 151,339.64 元; 2019 年 12 月 10 日 182,380.04 元; 2019 年 12 月 10 日 206,403.47 元;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15,140.2 元; 2019 年 12 月 30 日 185,114.13 元
8	搬迁奖励	3,500,000.00	中科激光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提前搬迁, 2019 年收到 35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合计	22,103,705.22					

对 2019 年计入当期损益超过 100 万元的补助说明如下：

1、艾科半导体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收到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的集成电路检测线装备提升项目补助资金 550 万元，与资产相关，在资产剩余折旧年限内分期摊销，2019 年摊销 146.54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2、艾科半导体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收到 500 万元、2015 年 11 月 13 日收到 100 万元、2018 年 9 月 26 日收到 300 万元补助为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发放的 2014 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编号 BA2014137，项目名称：可扩展射频集成电路自动测试设备关键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新增投资 9,000 万元，其中省资助经费 900 万元，其中贴息 300 万元，于收到时一次性计入损益；112 万元为测试化验加工费等，与收益相关，于项目验收时一次性计入损益；剩余 488 万元为设备款，与资产相关，在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2019 年摊销 325.33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3、科阳半导体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收到苏州市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发放的相城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9.90 万元，项目为深度推广两化融合管理体系项目，于 2019 年计入其他收益。

4、科阳半导体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收到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发放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22.47 万元，2018 年 11 月收到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发放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15.37 万元、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4 日发放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111.235 万元、111.23 万元，2019 年 8 月 22 日收到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发放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107.69 万元，2019 年 10 月 11 日收到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发放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05.80 万元，上述专项资金分期摊销，2019 年摊销 390.50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其中，6-12 月摊销 265.25 万元。

5、科阳半导体于 2019 年 6 月 3 日收到苏州市相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发放的面向全面屏应用的超薄指纹识别模块封装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奖励 200 万元，

项目为集成电路、物联网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项目，于 2019 年计入其他收益。

6、上海旻艾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收到上海市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发放的临港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扶持资金 1,870 万元，其中：研发补助 145.2 万元，项目中期评估通过后 2019 年直接计入其他收益，资产补助 1724.8 万元按设备剩余折旧年限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7、镇江固废于 2019 年 2 月、3 月、4 月、5 月、10 月、11 月、12 月收到的镇江国税局对符合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退税款，2019 年合计退税 400.95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8、中科激光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收到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对公司提前搬迁奖励 350 万元，2019 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政府补助文件、银行收款凭证、验收资料等进行了检查，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龚新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祖鲜艳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